

附件 1

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单位名称：衡阳市环境保护局雁峰分局
(单位公章):



2025 年 5 月 28 日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1. 主要职能：从事为环境保护提供监管保障。环境违法行为的查处，水体、大气、土壤、噪音、光、恶臭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及监管，主要污染物排放的总量控制，固体废物的监管。

2. 机构情况：隶属于衡阳市生态环境局二级机构，是市财政全额拨款的公益性事业单位，独立编制独立核算。

3. 人员情况：全额拨款编制人员 22 人，临时聘用人员 1 人，现有职工 16 人。2024 年年末共有 17 人。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（一）基本支出情况

衡阳市环境保护局雁峰分局 2024 年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基本支出总计 465.48 万元，其中包括以下几个方面：

- 1、工资福利支出 297.95 万元，
- 2、商品和服务支出 76.05 万元，
- 3、对个人及家庭的补助 33.13 万元。
- 4、资本性支出 0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

2024 年全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总支出为 5 万元。

三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无

四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无
五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无
六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

认真抓好内部审计工作，认真部署，扎扎实实地开展内部审计工作。明确了全年的工作任务和要求，使全年的审计工作做到了有计划、有部署。

七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2024 年我局财政预算资金收入为 402.49 万元，其他收入 62.99 万元；实际还有未支出 56 万元。

经费缺口无保障主要原因：1、衡阳市环境保护局雁峰分局所隶属于衡阳市生态环境局二级机构，属于全额拨款单位，全年预算单位运行经费存在缺口。

2、衡阳市环境保护局雁峰分局自 2018 年取消了排污费收费业务后，收入来源严重短缺。

采取的措施：响应财政局“以事养人”的原则，积极承担辖区内环境保护提供监管保障，环境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。

八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

1.科学合理编制预算，严格执行预算。

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，按照新《预算法》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，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，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，科学、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，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

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,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,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。

2.完善管理制度,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。

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湖南省委“九条规定”,建立本部门“三公经费”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,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,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,并严格执行。严格按照《固定资产管理办法》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,及时登记、更新台账,加强资产卡片管理,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,确保账账、账实相符。

3.加强新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培训。

加强新《预算法》、《行政单位会计制度》等学习培训,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,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、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,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,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;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,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,合理调整、纠正预算执行偏差,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。

九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报告应包括以下附件:

- 1.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
- 2.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表
- 3.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(一个项目支出一张表)

自评表

预算部门名称

衡阳市环境保护局雁峰分局

年度预算申请
(万元)

	年初预算数 (万元)	全年预算数 (万元)	全年执行数 (万元)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年度资金总额：	384.54	531.50	523.87	10	98.56%	9.86
按收入性质分：				按支出性质分：		
一般公共预算：	483.05			其中： 基本支出：	462.87	
政府性基金拨款：	0					
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	0.0			项目支出：	61.00	
其他资金	48.45					

年度总体目标

预期目标	实际完成情况
通过预算执行,强力推动水、气、土三大攻坚战,完成湘江保护和治理“一号重点工程”,实施大气污染防治项目,加快污水·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,和乡镇千吨万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建设,二氧化碳、氮氧化物、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量年度减排任务全部完成,保障辖区空气质量水平,提供人民生活居住环境,符合国家发展要求。	通过预算执行,强力推动水、气、土三大攻坚战,完成湘江保护和治理“一号重点工程”,实施大气污染防治项目,加快污水·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,和乡镇千吨万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建设。

绩效指标

一级指标

三级指标

年度指标值

实际完成值

评扣分标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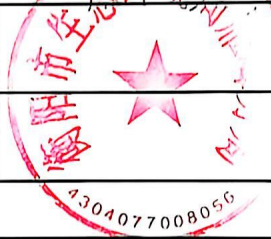
分值

得分

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
绩效指标

产出指标	全区所有应纳入环境监管的单位	100%	已完成		10	10	无
	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任务	100%	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任务		10	10	无
	在限定的时间内完成环境监管	100%	水土气各项都按时计划完成		20	20	无偏差
	无	无					
	改善环境质量	100%	雁峰区空气质量比上年提升		10	10	无
	强化环境监管	100%	强化环与排污许可事中事后监管		10	10	无
	无	无					
	满意度指标	企业满意度	95%	无企业不良投诉	10	10	无
		保障全局职工工资及福利待遇以及单位正常运转	100%	保障全局职工工资及福利待遇以及单位正常运转	20	20	

	成本指标							
总分		99.86						

基础数据表						
财政供养人员情况	编制数		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		控制率	
	25		18		72.00%	
经费控制情况(万元)	2022年决算数		2023年预算数		2023年决算数	
三公经费	12.81		8		7.93	
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	12.81		8		7.93	
其中：公车购置					7.93	
公车运行维护	12.81		8			
2、出国经费						
3、公务接待						
项目支出：	0		0		61	
1、业务工作经历费						
2、运行维护经费					61	
本级专项资金（一个专项）						
公用经费：			455.44		564.13	
其中：办公经费	10.47		9.6		5.91	
水费、电费、差旅费	0.36		1.4		2.08	
会议费、培训费	3.03		0.2		0.83	
政府采购金额			0		92.44	
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	528.3		444.24		462.87	
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(2023年完工项目)	批复规模 (㎡)	实际规模 (㎡)	规模控制率	预算投资 (万元)	实际投资 (万元)	投资概算控制率
	0.00	0.00		0.00	0.00	
厉行节约保障措施	本单位在保障基本运转的前提下，大力提倡厉行节约，全年无公务出国费用，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					